

彰化縣 109 年度學習扶助國中現職教師 8 小時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透過專業對話與教學策略研習，讓授課教師瞭解學習扶助方案緣由、授課性質與執行成效擬定與實施歷程之注意事項。
- 二、培養學習扶助方案授課教師參與課程規劃、轉化、設計及行動研究能力，並精進其課堂教學之專業能力，加強低成就學生學習扶助，改善學生學習成效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埔鹽國中

肆、研習人員、時間及地點：

- 一、研習時間：109 年 7 月 15 日辦理。
- 二、研習人員：國中現職教師未參加學習扶助 8 小時研習者，依授課別分為國、數、英教師。預計參加名額約 60 名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埔鹽國中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請自行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。

伍、研習課程：分科辦理，每科研習時數各計 8 小時，如課程表。

時間	內容	主講人	研習地點
07：50~08：00	報到		
8：00~10：00	國中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之應用教學	彰化縣彰德國中 謝清森校長	
10：00~12：00	依科目分科研習		
	國文科學習扶助課程規劃與教學設計	彰化縣二水國中 賴靜慧老師	
	數學科學習扶助課程規劃與教學設計	臺中市溪南國中 張廷吉組長	
	英語科學習扶助課程規劃與教學設計	彰化縣大同國中 徐文彬老師	
12：00~13：00	午餐	承辦學校	

	依科目分科研習		
13:00-17:00	國文科學習扶助教材教法	彰化縣二水國中 賴靜慧老師	
	數學科學習扶助教材教法	臺中市溪南國中 張廷吉組長	
	英語科學習扶助教材教法	彰化縣大同國中 徐文彬老師	
17:00-	賦歸		

陸、成效檢核：一、請參加人員填寫意見回饋表，以評估辦理成效。

二、確實掌握參加研習人員出缺情況，不浮濫發予證明；幫助學校端解決師資缺乏的問題，並追蹤是否有其成效。

柒、經費需求及明細：詳如經費概算表。

捌、預期效益：

一、幫助教師對補救教材內容之了解與運用，提升專業成長。

二、增進教師輔導班級低成就學生學習能力，提升學生學習自信心。

三、提升教師設計與規劃學習扶助教材設計運用之能力，並依學生個別差異因材施教，協助學生成長。

玖、其他注意事項：一、研習會場配合環保政策，交通請儘量共乘，並鼓勵使用杯子及環保筷。

二、聯絡人：埔鹽國中

拾、研習人員及講師以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核給研習時數 8 小時，並由縣府頒發研習證明。

拾壹、承辦本活動之工作人員以公(差)假登記。

拾貳、本計畫經報彰化縣政府核可後實施。